



0510201605001371
报告文号：苏公WJ[2016]E1481号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

2014年度、2015年度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Jiangsu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SGP

中国·江苏·无锡

总机: 86 (510) 68798988

传真: 86 (510) 68567788

电子信箱: mail@jsgztycpa.com

Wuxi . Jiangsu . China

Telephone: 86 (510) 68798988

Fax: 86 (510) 68567788

E-mail: mail@jsgztycpa.com

审 阅 报 告

苏公W[2016]E1481号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极实业”)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2014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是太极实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太极实业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太极实业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2014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本审阅报告仅供太极实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重大资产重组事宜使用，不得用于其他方面。如将本报告用于其他方面，因使用不当引起的法律责任与本所无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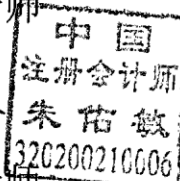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无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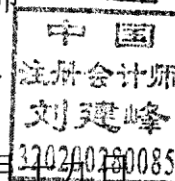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佑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建峰



二〇一六年五月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无锡市太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15-12-31	2014-12-3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524,457,011.08	2,609,636,511.57	短期借款	六-21	1,882,731,600.00	2,668,294,972.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向中央银行借款			
应收票据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应收账款			拆入资金			
预付款项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六-6	707,288.17	2,994,000.00			
应收股利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应收款	六-7	301,917,504.90	223,809,518.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存货	六-8	1,607,180,357.60	1,133,331,721.2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六-9	85,849,539.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六-10	143,859,472.53	45,544,568.49			
			应付票据	六-22	263,201,878.21	369,191,803.48
			应付账款	六-23	2,610,593,707.78	2,231,499,794.25
			预收款项	六-24	1,136,695,464.65	880,988,536.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25	117,859,963.24	100,070,999.18
			应交税费	六-26	109,935,465.41	110,322,301.59
			应付利息	六-27	14,192,240.63	18,150,118.91
			应付股利	六-28	878,648.00	878,648.00
			其他应付款	六-29	312,299,067.20	178,790,623.0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30	429,616,000.00	278,135,050.00
			其他流动负债	六-31	7,587,117.35	11,743,215.89
			流动负债合计		6,885,591,152.47	6,848,066,063.53
			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7,325,404,724.46	6,515,745,377.68	长期借款	六-32	1,337,100,000.00	232,606,500.00
非流动资产：			应付债券	六-33	498,119,269.90	497,604,288.82
发放贷款及垫款			其中：优先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11	103,614,089.28	103,614,089.28			
持有至到期投资			永续债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12	97,635,841.95	85,749,194.55			
投资性房地产	六-13	127,498,245.45	92,020,106.29			
固定资产	六-14	3,865,073,561.68	2,991,350,979.28			
在建工程	六-15	230,685,434.55	395,721,333.31			
工程物资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递延收益	六-34	8,289,266.79	8,994,734.92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9	84,954,686.47	85,674,158.20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形资产	六-16	584,310,165.35	575,730,317.01			
开发支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28,463,223.16	824,879,681.94
商誉	六-17	1,056,371,486.46	1,056,371,486.46			
长期待摊费用	六-18	28,107,585.91	6,766,993.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9	55,363,827.02	43,339,579.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20	351,999,808.12	437,886,848.70			
			负债合计		8,814,054,375.63	7,672,945,745.4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35	1,689,161,300.00	1,689,161,3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36	1,871,568,567.71	1,847,429,379.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37	-24,189,627.20	-71,440,480.94
			专项储备	六-38	20,877,396.89	17,200,040.71
			盈余公积	六-39	39,248,506.07	33,230,711.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40	432,440,167.17	248,671,212.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029,106,310.64	3,764,252,162.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00,660,045.77	5,788,550,927.76	少数股东权益	六-41	982,904,083.96	867,098,397.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12,010,394.60	4,631,350,559.97
资产总计	13,826,064,770.23	12,304,296,305.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826,064,770.23	12,304,296,305.44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 晓 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 晓 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波 杨

胡 敏

印 胡 敏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无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六-42	9,238,989,974.53	9,141,817,647.00
其中：营业收入	六-42	9,238,989,974.53	9,141,817,647.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891,038,704.36	8,876,917,985.50
其中：营业成本	六-42	7,970,661,823.30	7,989,729,577.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43	45,808,191.21	48,497,839.07
销售费用	六-44	46,751,768.86	44,236,905.42
管理费用	六-45	649,614,698.43	597,520,317.31
财务费用	六-46	115,202,431.12	132,999,690.42
资产减值损失	六-47	62,999,791.44	63,933,655.4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六-48	6,000.00	-6,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六-49	23,398,682.68	44,587,181.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六-49	17,961,647.40	22,787,077.84
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371,355,952.85	309,480,842.65
加：营业外收入	六-50	80,629,699.04	48,506,263.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六-50	30,986,119.24	32,773,680.45
减：营业外支出	六-51	3,390,996.54	8,759,496.0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六-51	277,820.93	256,547.98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填列）		448,594,655.35	349,227,609.88
减：所得税费用	六-52	90,641,040.35	70,057,845.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357,953,615.00	279,169,764.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699,492.05	154,490,563.39
少数股东损益		156,254,122.95	124,679,200.7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53	85,910,643.16	7,948,057.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37	47,250,853.74	4,371,431.4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37	47,250,853.74	4,371,431.42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37	47,250,853.74	4,371,431.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37	38,659,789.42	3,576,625.71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3,864,258.16	287,117,821.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8,950,345.79	158,861,994.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4,913,912.37	128,255,826.4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2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2	0.09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晓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3-5-5

杨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胡敏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的历史沿革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2）第9号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16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司，于1993年7月26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193,400,400元。至1998年7月前通过历次送股增资95,416,981元；1998年7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8）199号和证监发字（1998）200号文批准，向社会公众增发8,000万股A股；2009年7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602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第一大股东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集团”）定向增发10,000万股A股。2012年实施2012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以2012年6月30日总股本468,817,381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6股股份，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4股股份，共计增加股份468,817,379股。2012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814号文核准，向截至股权登记日2012年10月2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按每10股配3股股份的比例配售人民币普通股，共计配售人民币普通股253,639,512股。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总额为1,689,161,300股（已含本次重组完成后购买资产发行股份497,887,028股）。

2、公司的工商登记信息及组织架构

本公司的注册地及总部地址：无锡市下甸桥南堍。

本公司的组织机构代码：13589077-6，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200000015148；注册资本：119,127.4272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顾斌。

本公司的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属化学纤维及制品制造业，经营范围为：化学纤维及制品、化纤产品、化纤机械及配件、纺织机械及配件、通用设备、电机、汽车零部件的制造、加工；机械设备的安装、维修服务；纺织技术服务；化纤的工艺设计、开发；针纺织品、纺织原料（不含棉花、蚕茧）的制造、加工、销售；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仪器仪表、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地面卫星接收设施外）、建筑用材料、塑料制品、金属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机械设备租赁（不含融资性租赁）。

本公司下设行政事业部、投资开发部、证券法务部、组织人事部、财务管理部、审计监察部、营运管理部、国际贸易部等职能部门。

3、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报出日期

本财务报告于 2016 年 5 月 19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批准报出。

4、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如下：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币别	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业务性质	持股情况
1	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太极	人民币	60,050	60,050	涤纶浸胶帘子布、化纤制品的生产与销售	本公司持股 100%
2	海太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	无锡海太	美元	17,500	17,500	半导体产品的探针和封装测试、模块装配和测试	本公司持股 55%
3	太极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半导体	美元	1,500	1,500	半导体产品的封装测试与研究开发	本公司持股 95%
4	太极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微电子	美元	1,600	1,600	内存芯片的封装测试与研究开发	本公司持股 95%
5	无锡太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太极贸易	人民币	500	500	出口贸易业务	本公司持股 100%
6	太极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太极香港	港币	1	—	贸易业务	苏州半导体持股 100%
7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科技	人民币	31,500	31,500	各类工程的咨询、设计、监理和工程总承包与项目管理业务	本公司持股 81.74%
8	成都爱德工程有限公司	成都爱德	人民币	1,500	1,500	建筑安装业务	十一科技持股 100%
9	四川中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川中创	人民币	2,000	2,000	建筑工程业务	十一科技持股 100%
10	江苏华信新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华信	人民币	1,000	300	新能源电站的管理、维护、检修及技术咨询	十一科技持股 100%
11	四川华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华凯	人民币	500	500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与监理业务	十一科技持股 100%
12	内蒙古新元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新元	人民币	200	100	太阳能电站开发	十一科技持股 100%
13	卓资县新元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卓资新元	人民币	100	—	太阳能电站开发	十一科技持股 100%
14	杭锦旗新元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杭锦新元	人民币	100	—	太阳能电站开发	十一科技持股 100%
15	锡林浩特市新元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锡林新元	人民币	100	—	太阳能电站开发	十一科技持股 100%
16	察哈尔右翼后旗红牧新元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红牧新元	人民币	100	—	太阳能电站开发	十一科技持股 100%
17	上海翼元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翼元	人民币	1,000	—	太阳能电站开发	十一科技持股 80%
18	昌吉州复盛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昌吉复盛	人民币	1,000	202	太阳能电站开发	十一科技持股 70%

19	玛纳斯县利拓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利拓能源	人民币	1,000	200	太阳能电站开发	十一科技持股 70%
20	嘉兴星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嘉兴星元	人民币	300	—	太阳能电站开发	十一科技持股 100%
21	四川十一联合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物流	人民币	10,000	77.15	仓储服务；基础建设项目开发；土地整理；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停车场管理服务	十一科技持股 51%
22	肇源新元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肇源新元	人民币	2,000	—	太阳能电站开发	十一科技持股 100%
23	象山新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象山新元	人民币	5,000	160	太阳能电站开发	十一科技持股 80%
24	乌兰察布市新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新元	人民币	100	100	太阳能电站开发	十一科技持股 80%
25	南宁十一电子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十一信息	人民币	5,000	2,745	房地产开发	十一科技持股 51%
26	定远新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定远新元	人民币	500	—	太阳能电站开发	十一科技持股 100%
27	无锡十一新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十一能投	人民币	10,000	10,000	新能源项目投资	十一科技持股 100%

在本附注中，母公司与上表序号中“1-6”所代表的公司统称为“太极实业部分”；序号“7-27”所代表的公司统称为“十一科技部分”。十一科技部分依据本附注二所述的资产重组方案，假设本次交易已于 2014 年 1 月 1 日完成而纳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有关子公司的情况参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和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拟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交易基本情况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拟向产业集团、无锡市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无锡金投”）、成都成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成达”）和赵振元等 4 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十一科技 81.74% 股权，并向特定对象十一科技员工持股资产管理计划、无锡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创投”）、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建发”）及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国发”）募集配套资金，拟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投资、建设、运营、收购光伏电站以及补充流动资金等。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情况

根据江苏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太极实业”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十一科技”81.74% 股权价值评估报告》（苏中资评报字（2015）第 C2073 号），十一科技股东全部股权价值于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评估值为 280,800.00 万元，相对应 81.74% 股权价值为 229,525.92 万元，依据评估基准日评估值，经各方协商确定，最终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229,525.92 万元。

公司将采取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十一科技 81.74%的股权。交易对方依各自所持十一科技的股权比例，取得各自对应的上市公司发行的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对价 (元)	其中		
			现金支付对价 (元)	股票支付对价 (元)	取得公司股票 数(股)
1	产业集团	1,695,751,200.49	—	1,695,751,200.49	367,841,909
2	无锡金投	346,788,001.43	—	346,788,001.43	75,225,163
3	成都成达	112,319,999.25	—	112,319,999.25	24,364,425
4	赵振元	140,399,997.91	—	140,399,997.91	30,455,531
合 计		2,295,259,199.08	—	2,295,259,199.08	497,887,028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经交易各方协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4.61 元/股。

(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本次向十一科技员工持股资产管理计划、无锡创投、无锡建发及苏州国发募集配套资金，公司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210,000 万元，用于投资、建设、运营、收购光伏电站以及补充流动资金等。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发行股份数=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部分股票发行价格。

根据上述计算公式测算，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4,2000 万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 21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金额 (万元)	发行价格 (元/股)	发行股票数量 (万股)
1	十一科技员工持股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	5.00	20,000
2	无锡创投	50,000	5.00	10,000
3	无锡建发	40,000	5.00	8,000
4	苏州国发	20,000	5.00	4,000
合 计		210,000		42,000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经过交易各方协商，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价格为 5.00 元/股。

2、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十一科技系由其前身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十一院”）整体变更设立而来。十一院系经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后更名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CEC”）中电企（2002）159 号文批准，由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和

成都爱华技术咨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爱华”）共同出资、在原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基础上改制而成，并于2002年7月2日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510100181136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时十一院的注册资本为4,000万元，其中：CEC出资2,0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成都爱华出资1,9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

2004年4月，根据CEC“中电资[2004]93号”《关于同意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和成都爱华“爱华技术办发[2004]1号”《关于同意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同意十一院的注册资本从4,000万元增资到6,000万元，增资方式为：①新增注册资本以货币资金的方式投入，其增资扩股的价格为1:1.1；②成都爱华在原持有1,960万元股权的基础上，分别转让20万元股权给干瑶、王萌；③吸收赵振元等47位自然人股东，其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2,134万元，对应股权为1,940万元，剩余19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④CEC在原持2,040万元股权的基础上，新增60万元股权，增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增资金额为66万元，剩余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十一院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其中：CEC出资2,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5%，成都爱华出资1,9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2%，赵振元等47位自然人出资1,9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3%。

2004年7月6日，十一院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以3,000万元资本公积和1,000万元未分配利润按全体股东的出资比例转增为十一院注册资本，十一院的注册资本由6,000万元增至10,000万元；同意王建生等46名自然人将其所持有增资完成后的3,000万元股权转让给赵振元；同意成都爱华将其所持有增资完成后的股权分别转让1,600万元给冯孝康、补莎莉。2004年7月7日，成都爱华与冯孝康、补莎莉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书》，成都爱华将其所持十一院的3,200万元股权分别按出资额转让给冯孝康1,600万元、补莎莉1,600万元。同日，赵振元与王建生等46名自然人分别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书》，王建生等46名自然人将其所持十一院增资完成后的股权转让给赵振元。十一院的员工持股转由赵振元、冯孝康和补莎莉三人代为持有。2004年7月8日，上述增资事项由四川华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华立验报字[2004]第45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根据国务院国资委规范公司改制的要求，十一院中高级管理人员（院长和高级副院长）所持的股权需如实在工商局登记，且高管不能代持其他员工股份。2006年1月6日，十一院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赵振元将其持有的十一院1,100万元、1,100万元、100万元、100万元、100万元、100万元、100万元、100万元股权分别转让给冯孝康、补莎莉、王建生、陈小华、何先锡、何平、姚伟、刘胜春。

2009年3月，补莎莉将其所持十一院4%的股份以400万元转让给成都成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达公司”）。2009年8月6日，按照十一院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十一院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资本公积6,000万元和未分配利润4,000万元向原股东同比例转增，变更注册资本后，股东仍然是CEC、成达公司以及赵振元等9名自然人。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

2010年4月27日，根据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十一院审议并通过了十一院股权转让的议案，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十一院法人股东未发生变化，自然人股东由原9名增至36名，实收资本总额保持不变。根据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十一院以2010年4月30

日为基准日，以净资产折股的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0 万元增加到 21,000 万元，股权结构不变。2010 年 8 月 18 日取得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注册号：510100000044238。

根据十一科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注册资本 10,500 万元，转增基准日期为 2014 年 7 月 6 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31,500 万元。上述增资事项已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出具大信川验字[2014]第 00453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2014 年 12 月 3 日，CEC 将其持有的十一科技 11,025 万元的股权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集团”）以 87,000 万元受让该股权。2015 年 1 月 4 日，本次股权转让的有关文件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

2015 年 5 月 30 日，产业集团、无锡市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无锡金融投资”）与十一科技除赵振元以外的其他 35 名自然人股东签署《关于转让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7.74%股份的合同书》，协议约定产业集团、无锡金融投资收购除赵振元以外的其他 35 名自然人股东持有的十一科技 37.74%的股份，总转让价款为 91,702.13 万元，其中：产业集团收购十一科技 25.39%的股份，对应转让价款为 61,702.13 万元；无锡金融投资收购十一科技 12.35%的股份，对应转让价款为 30,000.00 万元。2015 年 6 月 2 日，本次股权转让的有关文件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

十一科技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10100000044238，法定代表人：赵振元。

注册地：成都市双林路 251 号。

经营范围：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可承接各行业（21 个行业）、各等级的建设工程设计业务。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城市规划工程、环境工程、风景园林工程，压力管道、压力容器设计，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光伏电站及新能源项目投资开发（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咨询、设计、建设、监理、运营、维护及管理服务，光伏发电及新能源设备销售；信息工程与物流建设项目开发、经营；以上行业或领域的国家投资项目的代建制项目管理业务（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与上述行业技术相当的境内外国际招标工程的工程咨询、工程设计、工程监理和工程总承包业务与项目管理业务，工程技术、货物进出口；对外招聘派遣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家和行业各类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编制；为工程配套的产品研发、采购销售、安装调试及运行业务（不含国家限制产品）；物业服务；公共设施管理；居民服务；停车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以本公司与拟收购的标的资产假设本次交易已于 2014 年 1 月 1 日完成，并依据本次重组完成后的构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具体编制基础如下：

（1）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本附注二之“1、交易基本情况”所述的资产重组方案，假设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的资产和业务构架于本报告期初（2014 年 1 月 1 日，以下简称“合并基准日”）已经存在，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同时本次重组方案涉及的购买资产发行股份也已全部完成。截止审阅报告出具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审核结果为有条件通过。

（2）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审计后的财务报表，十一科技审计后的 2014 年度、2015 年度财务报表为基础，并考虑本附注二之“1、交易基本情况”所述的资产重组方案，以及十一科技合并基准日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采用本附注中所述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进行编制。

本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苏公 W[2015]A433 号、苏公 W[2016]A387 号审计报告，十一科技 2014 年度、2015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苏公 W[2016]A015 号、苏公 W[2016]A673 号审计报告。

（3）本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二之“1、交易基本情况”所述的交易方案，确定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2,295,259,199.08 元，并据此增加本公司的股本和资本公积，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列报的商誉，以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十一科技 2015 年 6 月 30 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并存在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报告期初，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十一科技因实现净利润及利润分配、增加注册资本等导致的净资产变化金额调整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资本公积。

十一科技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根据江苏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评估报告》（苏中天评报字（2015）第 C1061 号）中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进行调整。

（4）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考虑本次重组方案股权变更和投入所涉及的各项税费。

（5）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考虑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配套募集资金的发行事项。

(6)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目的,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并且仅列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信息, 未列报和披露母公司单体备考财务报表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综合评价目前可获取的信息, 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明显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子公司江苏太极主要从事化学纤维及制品、化纤产品的生产、运输和销售。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海太、苏州半导体和苏州微电子主要从事半导体产品的探针测试、封装、封装测试、模块装配和模块测试。公司控股子公司十一科技主要从事各类工程的咨询、设计、监理和工程总承包与项目管理、建筑安装以及太阳能电站开发业务。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 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详见本附注四之“26、收入”等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 请参阅本附注四之“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及 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 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 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 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 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

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认定

母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 合并程序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投资、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

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后合并。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之“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之“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

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之“14、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其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交易，以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记账。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将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账户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折算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其中，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属开办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开办费；其余计入当期的财务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原记账本位币金额；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

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四类。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应收款项及持有至到期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按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公司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即在重大影响以下），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将其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成本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为金融资产转移，转移金融资产可以是金融资产的全部，也可以是一部分。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两种形式：

①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②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

本公司已将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与所转移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损益，同时将原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金融资产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损益；保留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时，继续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对于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金融资产将被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重大的金融资产需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证明其已发生了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根据客户的信用程度及历年发生坏账的实际情况，按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以确认减值损失。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发生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

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减值损失按账面价值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11、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a、太极实业部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前 10 名或虽不属于前 10 名，但占应收款项总额的 5%（含 5%）以上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b、十一科技部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或等于 1,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或等于 1,0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政府补助组合	应收出口退税款	不计提
光伏发电应收款组合	应收光伏发电款项	不计提

按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a、太极实业部分

账龄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5%
一至二年	6%	6%
二至三年	8%	8%
三年以上	10%	10%

b、十一科技部分

账龄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10%
一至二年	10%	30%
二至三年	30%	50%
三至四年	50%	80%
四至五年	70%	80%
五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分类

a、太极实业部分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等。

b、十一科技部分

本公司存货分为库存商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等。

本公司累计已发生的施工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之和大于累计已办理结算的合同价款的差额为已完工未结算款，在存货中列示；累计已发生的施工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之和小于累计已办理结算的合同价款的差额为已结算未完工程款，在预收账款中反映；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同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合同预计损失准备），合同完工确认工程合同收入、费用时，转销合同预计损失准备。

（2）存货的计价方法

a、太极实业部分

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材料购入按实际成本计价，主要原材料发出按先进先出法计价，辅助材料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取领用时一次摊销的办法；产成品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b、十一科技部分

各类存货的取得和发出以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领用和发出按个别计价法计价，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列入成本费用。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当期提取的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价值得以恢复的，按恢复增加的数额（其增加数以原计提的金额为准）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及当期收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进行实地盘点。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

售；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 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资产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原账面价值）调整其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可收回金额部分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不计提折旧、摊销，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的某项资产或处置组，应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1)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之“10、金融工具”。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认：

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区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

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②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交易日所涉及资产、发行的权益工具及产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加上直接与收购有关的成本所计算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可辨认资产及其所承担的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全部按照公允价值计量，而不考虑少数股东权益的数额。合并成本超过本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记录为商誉，低于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直接在合并损益表确认。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区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③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②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

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之“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

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长期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之“20、长期资产减值”。

（4）共同控制和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5、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价，折旧与摊销按资产的估计可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计算，其中：太极实业部分房产按法定使用年限与预计使用年限孰低的年限计提折旧，地产按法定使用权年限摊销；十一科技部分房产按 30 年计提折旧，地产按 50 年摊销。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其中，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投资性房地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之“20、长期资产减值”。

16、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固定资产计量

固定资产在取得时，按取得时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入账。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分别为：

a、太极实业部分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年	3%、10%	2.25%~4.85%
机器设备	10~14 年	3%	6.93~9.70%
动力设备	18~28 年	3%	3.46~5.39%
电子设备	2~5 年	0%、10%	18~50%
运输工具	12 年	3%	8.08%
其他设备	5~12 年	3%、10%	7.50~19.40%

注：电子设备中 PORBE CARD 残值为 0，分 2 年计提折旧。

b、十一科技部分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	5.00%
光伏电站资产	20 年	—	5.00%
机器设备	10 年	—	10.00%
运输工具	5 年	—	20.00%
其他设备	5 年	—	20.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额。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合同中已经约定（或者在租赁开始日根据相关条件作出合理判断），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固定资产的所有权能够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固定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固定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的 75%及以上；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及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及以上；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之“20、长期资产减值”。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

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之“20、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含 1 年）时间购建的固定资产、开发投资性房地产或存货所占用的专门借款或一般借款所产生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相关借款费用当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资产成本；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等。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入账。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认。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获得土地使用权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本公司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本公司商标等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之“20、长期资产减值”。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企业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企业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

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3、预计负债

（1）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计量方法

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24、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

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满足业绩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公司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公司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债”，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本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股”，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从权益中扣除。

26、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太极实业部分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国外销售以商品出库、报关出口确认收入实现。国内销售由公司负责运输的，以商品发运至客户，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实现；由客户自提的，以商品出库，经客户签收确认收入

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③租赁收入：在出租合同（或协议）规定日期收取租金后，确认收入实现。如果虽然在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日期没有收到租金，但是租金能够收回，并且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确认为收入。

(3) 提供劳务的收入，在本公司对外劳务已经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系指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完工进度能够可靠确定、已经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本公司十一科技部分提供的劳务包括建筑安装、设计、技术转让与咨询、监理等。

①建筑安装工程收入的确认原则

1) 在建造合同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即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企业，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情况下，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a、对于当期在建过程中的工程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项目合同所确定的总造价作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可实现的合同收入的总额，根据上述方法确定的完工百分比确认每个会计期间实现的营业收入。

b、对于当期已完工且已办理决算的工程项目，按决算收入减去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营业收入。

c、对于当期已完工尚未办理决算的工程项目，按合同总收入减去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差额作为当期收入。若实际已收到的工程款超过合同总价，则按已实现的收款确认总收入。

2)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b、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工程总承包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在建造合同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和费用的方法。

a、完工进度确认的方法

本公司确认工程总承包完工进度的方法为：根据工程项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即：

完工进度 = 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 / 合同预计总成本 × 100%。

b、完工进度、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总成本、预计毛利率等确认的具体依据

工程项目完工进度的确认依据：以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作为完工进度的确认依据，以工程进度中客户或第三方监理对工程工作量清单进行确认为参考。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的确认依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每月或每个进度节点中本公司确认的应付工程分包商的工程成本、实际发生的人工成本、材料设备费及项目管理费用等进行归集确认。

预计总成本的确认依据：在对工程成本进行概预算的基础上，根据签署的工程分包合同、所需采购的材料和设备、工程工作量情况及估价审核人员确认形成项目预计总成本。如果合同发生变化，预计成本也会相应调整。预计毛利率的确认依据：以当前确认合同收入及合同毛利计算合同毛利率。

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 = 合同总收入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

当期确认的合同毛利 = (合同总收入 - 合同预计总成本)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年度累计确认的毛利。

c、合同成本归集的内容及方法

合同成本归集的内容主要包括分包商工程成本、人工成本、材料及设备费及项目管理费用等。其中，分包商工程成本按照在每月或每个进度中本公司确认的应付工程分包商的工程成本进行归集，人工成本按照工程项目组成员在实施项目期间所发生的工资、差旅费、办公费等费用进行归集，材料及设备费按照实际采购并安装完成后的材料及设备款进行归集，项目管理费用按照合同约定的项目管理费用总额根据工程进度情况的相同完工百分比法进行归集。

②设计、技术服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1) 按合同规定的重要节点确认收入。即按已完成设计的重要节点工作量占总设计工作量的百分比和预计可收回合同金额确认收入。

a、对于当期未完工的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项目合同所确定的总金额作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可实现的合同收入的总额，根据上述方法确定的完工百分比确认每个会计期间实现的营业收入。

b、对于当期已完工的项目，按合同总收入减去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余额作为当期收入。若实际已收到的工程款超过合同总价，则按已实现的收款确认总收入。

2) 设计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在设计收入合同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在工程设计合同的重要节点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

a、完工进度确认的方法

本公司确认工程设计完工进度的方法为：根据工程设计合同的重要节点确认的实际完工量占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b、完工进度确认的具体依据

工程设计项目完工进度的确认依据：根据设计项目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将工作量划分为

不同节点，完工进度根据该节点已完工工作量占全部工作量的比例确认；对于合同中无明确约定的，按照提交设计初步方案并经客户确认、提交初步设计成果并经客户确认、提交最终设计成果并经客户确认、设计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四个重要节点确认收入。

③ 监理收入确认原则

在提供监理劳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监理期间平均确认收入。

27、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

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①企业合并；
- 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9、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入资产：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融资租出资产：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及会计处理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已被公司处置或被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可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 ①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②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③仅仅是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回购公司股份

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公司回购其普通股形成的库存股不得参与公司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3）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①企业合并；

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事项。

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为成本费用时，其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区别于税法的规定进行处理：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不允许税前扣除，则不形成暂时性差异；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根据会计期末取得的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应当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公司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如出现此类情况，可能对财务报表上所列报的相关金融资产价值产生重大的影响，并且可能影响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策略。

(4)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本公司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6)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

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主要税种及税率

1、主要税种和税率

项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增值税	产品或商品销售收入	6%、13%、17%
营业税	应税劳务及服务收入	3%、5%
城建税	应缴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2、合并报表范围内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无锡海太	15%
十一科技	15%
江苏太极	15%
卓资新元	—
杭锦新元	—
锡林新元	—
红牧新元	—
昌吉复盛	—
利拓能源	—
乌兰察布新元	—

3、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出口销售执行增值税免、抵、退政策。

(2) 无锡海太 2012 年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总局及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2015 年，无锡海太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于同年 12 月取得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532000041，发证日期：2015 年 8 月 24 日），有效期三年（2015 年至 2017 年）。2015 年度，无锡海太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 江苏太极于 2016 年 1 月 7 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2003114），发证日期：2015 年 10 月 10 日，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可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截止审阅报告出具日，江苏太极已取得企业所得税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税务局备案回执。2015 年度，江苏太极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4) 2014 年 10 月 11 日，十一科技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 GR20145100090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十一科技 2014 年度、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512 号）的有关规定，卓资新元、杭锦新元、锡林新元、红牧新元、昌吉复盛、利拓能源、乌兰察布新元享受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4 年度、2015 年度上述六家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零。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①本附注中无特殊说明, 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②本附注中无特殊说明, 期末余额指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期初余额指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金额指 2015 年度发生额, 上期金额指 2014 年度发生额。)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2,758,510.21	2,778,279.35
银行存款	2,234,249,225.34	1,875,774,512.27
其他货币资金	287,449,275.53	731,083,719.95
合计	2,524,457,011.08	2,609,636,511.57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其他货币资金全部为保证金存款, 太极实业部分保证金存款为 19,219.95 万元, 十一科技部分保证金存款为 9,524.98 万元。太极实业部分保证金存款中: 银行借款保证金为 5,253.60 万元, 经营性承兑汇票保证金为 4,260.50 万元, 融资性承兑汇票保证金为 9,514.85 万元, 海关风险保证金为 100.00 万元, 信用证保证金为 91.00 万元; 十一科技部分保证金存款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和农民工保证金以及代收的股权受让款。

除此之外, 货币资金中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嘉实新收益混合基金 (基金代码 000870)	—	2,994,000.00
合计	—	2,994,000.00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8,543,219.57	175,049,879.73
商业承兑票据	34,057,531.39	18,978,000.00
合计	232,600,750.96	194,027,879.73

(2) 期末本公司 17,700,000.00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银行用于出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5,528,238.28	—
商业承兑票据	11,865,832.00	—
合计	227,394,070.28	—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入应收账款的票据。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汇总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23,932.83	0.53	10,123,932.83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67,828,273.57	97.95	160,132,203.94	8.57	1,707,696,069.63
组合一：账龄组合	1,823,484,796.57	95.62	160,132,203.94	8.78	1,663,352,592.63
组合二：光伏发电应收款组合	44,343,477.00	2.33	—	—	44,343,477.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077,586.69	1.52	21,670,883.65	74.53	7,406,703.04
合计	1,907,029,793.09	100.00	191,927,020.42	10.06	1,715,102,772.67

类别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23,932.83	0.59	10,123,932.83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75,596,971.52	98.26	122,388,344.62	7.30	1,553,208,626.90
组合一：账龄组合	1,675,596,971.52	98.26	122,388,344.62	7.30	1,553,208,626.90
组合二：光伏发电应收款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618,226.89	1.15	19,065,526.89	97.18	552,700.00
合计	1,705,339,131.24	100.00	151,577,804.34	8.89	1,553,761,326.90

(2) 应收账款按组成部分分类披露:

a、太极实业部分

①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4,118,794.21	93.44	11,801,946.16	5.04	222,316,848.05
组合一：账龄组合	234,118,794.21	93.44	11,801,946.16	5.04	222,316,848.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43,269.89	6.56	13,796,881.23	83.91	2,646,388.66
合计	250,562,064.10	100.00	25,598,827.39	10.22	224,963,236.71

类别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9,328,278.03	95.99	13,567,924.05	5.04	255,760,353.98
组合一：账龄组合	269,328,278.03	95.99	13,567,924.05	5.04	255,760,353.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50,063.89	4.01	11,250,063.89	100.00	—
合计	280,578,341.92	100.00	24,817,987.94	8.85	255,760,353.98

②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③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金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229,710,776.48	11,485,538.82	5.00
一至二年	2,580,896.50	154,853.79	6.00
二至三年	1,057,928.49	84,634.28	8.00
三年以上	769,192.74	76,919.27	10.00
合计	234,118,794.21	11,801,946.16	5.04

账龄	期初金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262,757,651.28	13,137,882.53	5.00
一至二年	5,174,316.41	310,458.99	6.00
二至三年	1,002,424.94	80,193.99	8.00
三年以上	393,885.40	39,388.54	10.00
合计	269,328,278.03	13,567,924.05	5.04

注：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外，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b、十一科技部分

①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23,932.83	0.61	10,123,932.83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33,709,479.36	98.63	148,330,257.78	9.08	1,485,379,221.58
组合一：账龄组合	1,589,366,002.36	95.95	148,330,257.78	9.33	1,441,035,744.58
组合二：光伏发电应收款组合	44,343,477.00	2.68	—	—	44,343,477.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634,316.80	0.76	7,874,002.42	62.32	4,760,314.38
合计	1,656,467,728.99	100.00	166,328,193.03	10.04	1,490,139,535.96

类别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23,932.83	0.71	10,123,932.83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06,268,693.49	98.70	108,820,420.57	7.74	1,297,448,272.92

组合一：账龄组合	1,406,268,693.49	98.70	108,820,420.57	7.74	1,297,448,272.92
组合二：光伏发电应 收款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 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	8,368,163.00	0.59	7,815,463.00	93.40	552,700.00
合计	1,424,760,789.32	100.00	126,759,816.40	8.90	1,298,000,972.92

②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协成硅业有限公司	10,123,932.83	10,123,932.8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10,123,932.83	10,123,932.83	—	—

③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金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080,599,606.57	54,029,980.36	5.00
一至二年	370,253,514.05	37,025,351.41	10.00
二至三年	88,264,323.07	26,479,296.93	30.00
三至四年	31,157,231.40	15,578,615.71	50.00
四至五年	12,914,379.70	9,040,065.80	70.00
五年以上	6,176,947.57	6,176,947.57	100.00
合计	1,589,366,002.36	148,330,257.78	9.33

账龄	期初金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132,904,793.87	56,600,489.75	5.00
一至二年	190,586,734.38	19,058,673.45	10.00
二至三年	52,026,760.89	15,608,028.27	30.00
三至四年	21,963,341.59	10,981,670.81	50.00
四至五年	7,385,014.91	5,169,510.44	70.00
五年以上	1,402,047.85	1,402,047.85	100.00
合计	1,406,268,693.49	108,820,420.57	7.74

注：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外，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617,110.4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267,894.37 元。本期坏账准备变动金额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的 40,175,527.28 元增加 173,688.80 元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金额合计为 446,449,281.2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为 23.4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为 25,154,424.72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5、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390,621,216.40	54.73	651,176,894.84	86.65
一至二年	244,629,191.19	34.27	78,531,797.27	10.45
二至三年	67,418,487.57	9.45	16,801,939.23	2.24
三年以上	11,061,132.00	1.55	4,976,963.71	0.66
合计	713,730,027.16	100.00	751,487,595.05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江阴复睿新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67,224,508.00	一至三年	项目尚未结算
润峰电力有限公司	64,240,000.00	一至二年	项目尚未结算
无锡泰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一至二年	项目尚未结算
西安中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599,999.86	一至二年	项目尚未结算
西安神光皓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250,546.95	一至二年	项目尚未结算
合 计	175,315,054.81	—	—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金额合计为 217,277,096.86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为 30.44%。

6、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利息	707,288.17	1,152,255.69
合计	707,288.17	1,152,255.69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汇总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726,857.00	12.44	—	—	41,726,857.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2,521,617.30	18.63	11,980,711.89	19.16	50,540,905.41
组合一：账龄组合	50,602,122.89	15.08	11,980,711.89	23.68	38,621,411.00
组合二：政府补助组合	11,919,494.41	3.55	—	—	11,919,494.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1,255,359.82	68.93	21,605,617.33	9.34	209,649,742.49
合计	335,503,834.12	100.00	33,586,329.22	10.01	301,917,504.90

类别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000,000.00	14.92	—	—	38,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647,828.51	21.86	7,425,664.91	13.34	48,222,163.60
组合一：账龄组合	47,350,596.10	18.60	7,425,664.91	15.68	39,924,931.19
组合二：政府补助组合	8,297,232.41	3.26	—	—	8,297,232.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0,987,908.29	63.22	23,400,552.91	14.54	137,587,355.38
合计	254,635,736.80	100.00	30,826,217.82	12.11	223,809,518.98

其他应收款组合的说明: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政府补助组合	应收出口退税款	不计提坏账准备

(2) 其他应收款按组成部分分类披露:

a、太极实业部分

①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387,774.47	93.48	421,274.40	2.29	17,966,500.07
组合一：账龄组合	6,468,280.06	32.88	421,274.40	6.51	6,047,005.66
组合二：政府补助组合	11,919,494.41	60.60	—	—	11,919,494.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82,741.81	6.52	1,282,741.81	100.00	—
合计	19,670,516.28	100.00	1,704,016.21	8.66	17,966,500.07

类别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125,091.61	96.27	2,089,359.54	6.31	31,035,732.07
组合一：账龄组合	24,827,859.20	72.16	2,089,359.54	8.42	22,738,499.66
组合二：政府补助组合	8,297,232.41	24.11	—	—	8,297,232.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82,741.81	3.73	1,282,741.81	100.00	—
合计	34,407,833.42	100.00	3,372,101.35	9.80	31,035,732.07

②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③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金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3,315,975.01	165,798.73	5.00
一至二年	606,326.93	36,379.64	6.00
二至三年	1,775,090.63	142,007.27	8.00
三年以上	770,887.49	77,088.76	10.00
合计	6,468,280.06	421,274.40	6.51

账龄	期初金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6,110,174.70	305,508.74	5.00
一至二年	1,772,496.89	106,349.81	6.00
二至三年	850,890.02	68,071.23	8.00
三年以上	16,094,297.59	1,609,429.76	10.00
合计	24,827,859.20	2,089,359.54	8.42

注：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b、十一科技部分

①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726,857.00	13.21	—	—	41,726,857.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133,842.83	13.97	11,559,437.49	26.19	32,574,405.34
组合一：账龄组合	44,133,842.83	13.97	11,559,437.49	26.19	32,574,405.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9,972,618.01	72.82	20,322,875.52	8.84	209,649,742.49
合计	315,833,317.84	100.00	31,882,313.01	10.09	283,951,004.83

类别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000,000.00	17.25	—	—	38,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522,736.90	10.23	5,336,305.37	23.69	17,186,431.53
组合一：账龄组合	22,522,736.90	10.23	5,336,305.37	23.69	17,186,431.5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9,705,166.48	72.52	22,117,811.10	13.85	137,587,355.38
合计	220,227,903.38	100.00	27,454,116.47	12.47	192,773,786.91

②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无锡泰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696,301.00	—	—	预计可以收回
中电通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030,556.00	—	—	预计可以收回
合计	41,726,857.00	—	—	—

③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金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24,333,600.24	2,433,360.03	10.00
一至二年	12,587,301.71	3,776,205.52	30.00
二至三年	1,682,981.24	841,490.63	50.00
三至四年	4,906,766.30	3,925,413.04	80.00
四至五年	201,125.35	160,900.28	80.00
五年以上	422,067.99	422,067.99	100.00
合计	44,133,842.83	11,559,437.49	26.19

账龄	期初金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14,578,422.07	1,457,842.21	10.00
一至二年	1,865,856.41	559,756.92	30.00
二至三年	5,438,076.84	2,719,038.42	50.00
三至四年	201,568.78	161,255.02	80.00
四至五年	2,000.00	1,600.00	80.00
五年以上	436,812.80	436,812.80	100.00
合计	22,522,736.90	5,336,305.37	23.69

注：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469,839.9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709,728.51 元。本期坏账准备变动金额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的 2,750,766.13 元增加 9,345.27 元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对外借款	—	15,000,000.00
保证金及押金	150,042,920.98	133,384,011.24
出口退税	11,919,494.41	8,297,232.41
预付账款转入	1,282,741.81	1,282,741.81
备用金	64,547,261.92	47,971,522.00
其他	107,711,415.00	48,700,229.34
合计	335,503,834.12	254,635,736.8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无锡泰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696,301.00	二年以内	9.15	—
中电通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11,030,556.00	一年以内	3.29	—
无锡市国家税务局	出口退税	10,950,349.39	一年以内	3.26	—

中电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8,000,000.00	一年以内	2.38	800,000.00
铜仁南长城房地产开发公司	保证金	6,000,000.00	一至二年	1.79	—
合计		66,677,206.39	—	19.87	800,000.00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金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材料	151,173,868.00	2,192,968.67	148,980,899.33
在产品	57,080,292.00	922,173.54	56,158,118.46
产成品	153,522,514.10	37,990,641.73	115,531,872.37
委托加工材料	1,965,399.12	549,815.73	1,415,583.39
工程施工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款)	1,196,602,292.66	760,329.27	1,195,841,963.39
开发成本	89,251,920.66	—	89,251,920.66
合计	1,649,596,286.54	42,415,928.94	1,607,180,357.60
项目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材料	122,385,730.09	2,016,175.48	120,369,554.61
在产品	56,517,084.00	939,604.28	55,577,479.72
产成品	129,047,873.06	21,470,087.88	107,577,785.18
委托加工材料	2,107,136.41	—	2,107,136.41
工程施工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款)	848,067,945.80	368,180.45	847,699,765.35
开发成本	—	—	—
合计	1,158,125,769.36	24,794,048.09	1,133,331,721.27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库存材料	2,016,175.48	176,793.19	—	—	—	—	2,192,968.67
在产品	939,604.28	—	—	17,430.74	—	—	922,173.54
产成品	21,470,087.88	18,972,171.03	—	—	2,451,617.18	—	37,990,641.73
委托加工材料	—	549,815.73	—	—	—	—	549,815.73
工程施工	368,180.45	392,148.82	—	—	—	—	760,329.27
合计	24,794,048.09	20,090,928.77	—	17,430.74	2,451,617.18	—	42,415,928.94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依据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为：按期末账面实存的存货，采用单项比较法对期末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按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确定的依据为：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

税费后的金额。

(4) 存货期末余额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无。

(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8,699,278,080.14
累计已确认毛利	636,024,388.23
减：预计损失	760,329.27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8,138,700,175.7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195,841,963.39

9、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 项目（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8,584.95	13,650.00	1,365.05	2016 年 3 月
合计	8,584.95	13,650.00	1,365.05	

(2)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详细说明

2015 年 10 月 1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批准苏州微电子出售厂房土地(含配套设备)的议案》(详见本公司公告：临 2015-064 号、临 2015-077 号和临 2015-086 号)，批准苏州微电子以不低于评估价 13,633.56 万元的价格出售其闲置厂房土地(含配套设备)。

本次苏州微电子拟出售的闲置厂房土地(含配套设备)(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坐落于苏州工业园区霞盛路 8 号，产权清晰，建筑面积 44,498.69 平方米，土地面积 50,001.27 平方米，自 2013 年苏州微电子成立以来一直处于闲置状态。上述资产已经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评估并于 2015 年 11 月 3 日出具了《太极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拟转让部分资产项目评估报告》(评估报告编号：【苏中资评报字(2015)第 1065 号】)，截止到 2015 年 8 月 31 日(评估基准日)，标的资产账面价值为 8,664.21 万元，评估价值为 13,633.56 万元。

通过履行国有资产转让程序，苏州微电子与苏州旭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旭创”)签订了《转让交易合同》。苏州微电子将标的资产以人民币 13,650 万元转让给苏州旭创。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明细：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摊销	净值	转入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金额
房屋建筑物	66,218,776.18	6,116,104.99	60,102,671.19	60,102,671.19
机器设备	12,034,176.13	3,161,907.63	8,872,268.50	8,872,268.50
土地使用权	17,680,399.08	1,207,769.19	16,472,629.89	16,472,629.89
资产处置费用等	—	—	—	401,969.81
合计	95,933,351.39	10,485,781.81	85,447,569.58	85,849,539.39

(3) 上述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期末账面价值低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4) 截止审阅报告出具日, 苏州微电子已收到全部转让款 13,650 万元, 标的资产的实物交割全部完成。

10、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短期理财产品	42,500,000.00	2,0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	95,041,895.80	32,054,969.34
待摊票据贴现利息	1,215,166.64	6,253,189.61
待摊保险费	826,412.10	1,223,665.86
待摊培训费	1,224,711.84	1,368,219.18
待摊租赁费	1,922,016.54	2,585,545.77
软件服务费用	65,033.71	50,776.24
固定资产清理	93,251.85	8,202.49
其他预缴税金	466,037.82	—
其他	504,946.23	—
合计	143,859,472.53	45,544,568.49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金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	—	—	—
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103,614,089.28	—	103,614,089.28
合计	103,614,089.28	—	103,614,089.28
项目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	—	—	—
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103,614,089.28	—	103,614,089.28
合计	103,614,089.28	—	103,614,089.28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无锡宏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75.92	—	—	2,875.92	—	—	—	—	15.19	83.48
无锡宏源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82.00	—	—	1,482.00	—	—	—	—	14.08	—

无锡锡东科技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	—	500.00	—	—	—	—	1.43	—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4,636.61	—	—	4,636.61	—	—	—	—	14.20	426.00
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3.54	—	—	753.54	—	—	—	—	0.85	9.77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113.34	—	—	113.34	—	—	—	—	1.60	3.20
合计	10,361.41	—	—	10,361.41	—	—	—	—	—	522.45

(3) 期末本项目投资变现和投资收益收回不存在重大限制，期末本项目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2、长期股权投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艾狄西工业设计有限公司	229.01	—	—	1.38	—	—	—	—	—	230.39	—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8,345.91	—	—	1,794.78	—	—	607.50	—	—	9,533.19	—
合计	8,574.92	—	—	1,796.16	—	—	607.50	—	—	9,763.58	—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0,181,941.86	110,181,941.86
2、本期增加金额	43,002,728.00	43,002,728.00
(1) 外购	43,002,728.00	43,002,728.00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153,184,669.86	153,184,669.8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161,835.57	18,161,835.57
2、本期增加金额	7,524,588.84	7,524,588.84
(1) 计提或摊销	7,524,588.84	7,524,588.84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25,686,424.41	25,686,424.4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7,498,245.45	127,498,245.45
2、期初账面价值	92,020,106.29	92,020,106.2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账面价值	办理进展情况
无锡市十一科技华东大厦	41,761,998.15	正在办理之中

14、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光伏发电资产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动力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23,079,139.09	—	794,169,365.27	64,906,139.12	3,517,065,015.70	107,269,651.34	142,844,624.79	5,849,333,935.31
2.本期增加金额	261,053,593.43	869,466,895.63	23,724,836.17	4,738,221.93	474,662,963.36	11,673,104.18	12,841,863.43	1,658,161,478.13
(1) 购置	212,438,117.45	—	416,198.18	4,738,221.93	—	—	1,827,516.60	219,420,054.16
(2) 在建工程转入	13,647,079.68	869,466,895.63	23,308,637.99	—	251,498,559.36	11,673,104.18	6,287,033.09	1,175,881,309.93
(3) 外币报表折算	34,968,396.30	—	—	—	223,164,404.00	—	4,727,313.74	262,860,114.04
3.本期减少金额	77,329,541.76	—	14,855,153.17	2,107,363.39	29,614,500.09	—	5,686,817.34	129,593,375.75
(1) 处置或报废	77,329,541.76	—	14,855,153.17	2,107,363.39	29,614,500.09	—	5,686,817.34	129,593,375.75
(2) 其他转出	—	—	—	—	—	—	—	—
4.期末余额	1,406,803,190.76	869,466,895.63	803,039,048.27	67,536,997.66	3,962,113,478.97	118,942,755.52	149,999,670.88	7,377,902,037.6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1,746,520.63	—	133,088,920.22	39,781,850.37	2,285,439,728.17	11,630,295.53	78,715,996.54	2,740,403,311.46
2.本期增加金额	72,708,159.31	15,870,268.56	61,382,273.71	9,377,694.18	523,428,085.12	7,543,670.35	20,916,076.91	711,226,228.14
(1) 计提	65,012,151.22	15,870,268.56	61,382,273.71	9,377,694.18	369,722,736.98	7,543,670.35	18,019,955.94	546,928,750.94
(2) 外币报表折算	7,696,008.09	—	—	—	153,705,348.14	—	2,896,120.97	164,297,477.20
3.本期减少金额	14,737,658.95	—	4,857,589.24	1,764,938.34	29,577,350.60	—	5,443,171.03	56,380,708.16
(1) 处置或报废	14,737,658.95	—	4,857,589.24	1,764,938.34	29,577,350.60	—	5,443,171.03	56,380,708.16
(2) 其他转出	—	—	—	—	—	—	—	—
4.期末余额	249,717,020.99	15,870,268.56	189,613,604.69	47,394,606.21	2,779,290,462.69	19,173,965.88	94,188,902.42	3,395,248,831.44
三、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光伏发电资产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动力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期初余额	—	—	116,531,667.63	194,470.10	—	320,968.32	532,538.52	117,579,644.57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
(1) 计提	—	—	—	—	—	—	—	—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	—
4.期末余额	—	—	116,531,667.63	194,470.10	—	320,968.32	532,538.52	117,579,644.57
四、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157,086,169.77	853,596,627.07	496,893,775.95	19,947,921.35	1,182,823,016.28	99,447,821.32	55,278,229.94	3,865,073,561.68
期初账面价值	1,031,332,618.46	—	544,548,777.42	24,929,818.65	1,231,625,287.53	95,318,387.49	63,596,089.73	2,991,350,979.2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苏州微电子 2013 年设立后, 尚未开展生产经营, 自新义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购买的用于研究、开发、封装、测试及生产内存芯片的相关资产目前处于闲置状况, 该部分资产原值为 2,161.88 万元, 净值为 505.24 万元。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房产证的原因
帘子布浸胶、捻织厂房及仓库(太极实业部分)	94,034,257.64	土地使用权证已办好,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帆布浸胶、捻织厂房及仓库(太极实业部分)	69,807,131.38	
变电、消防泵房等公用工程及配套宿舍、食堂(太极实业部分)	29,861,646.89	
科研综合楼(太极实业部分)	14,019,407.08	
无锡市十一科技华东大厦(十一科技部分)	176,025,781.57	正在办理之中
贵阳市高新区房产(十一科技部分)	10,688,394.68	待二期一起办理
合肥市合经区房产(十一科技部分)	15,003,204.90	正在办理之中
成都总院北京房产(十一科技部分)	13,617,000.00	正在办理之中
成都总院呼和浩特房产(十一科技部分)	12,473,730.00	正在办理之中
合计	435,530,554.14	—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无锡海太模组工程及其他设备	9,843.47	—	9,843.47	4,857.04	—	4,857.04
苏州半导体扩建工程	76.20	—	76.20	483.15	—	483.15
母公司搬迁工程	261.50	45.72	215.78	261.50	45.72	215.78
零星工程	1,570.69	117.75	1,452.94	2,676.06	117.75	2,558.31
办公室屋装修费	216.30	—	216.30	68.38	—	68.38
办公楼装修工程	—	—	—	134.19	—	134.19
绵阳市涪城区临园路东段 72 号新益大厦主楼(A 栋) 21 号	1,052.73	—	1,052.73	1,052.73	—	1,052.73
成都总部高新技术工程中心项目	9,789.90	—	9,789.90	2,929.74	—	2,929.74
华东大楼装修工程	—	—	—	1,768.23	—	1,768.23
察右后旗红牧二期 30MWp 光伏发电项目	—	—	—	9,227.70	—	9,227.70
杭锦旗光伏发电项目	—	—	—	2,795.19	—	2,795.19
内蒙古锡林浩特胜利 20MWp 光伏发电项目	—	—	—	3,239.01	—	3,239.01
内蒙古资巴音 35MWp 光伏发电项目	—	—	—	7,322.48	—	7,322.48

内蒙卓资九十九泉风 20MWp 光伏发电项目	—	—	—	2,920.20	—	2,920.20
象山 25MV 光伏发电项目	15.51	—	15.51	—	—	—
乌兰察布 50MV 光伏发电项目	405.71	—	405.71	—	—	—
合计	23,232.01	163.47	23,068.54	39,735.60	163.47	39,572.13

(2) 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抵押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3)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中: 转入 固定资产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无锡海太模组工程及其他设备	—	4,857.04	32,062.88	27,076.45	26,827.63	自筹	9,843.47
苏州半导体扩建工程	—	483.15	1,999.81	2,406.76	2,406.76	自筹	76.20
母公司搬迁工程	—	261.50	—	—	—	自筹	261.50
零星工程	—	2,676.06	301.68	1,407.05	1,407.05	自筹	1,570.69
办公室屋装修费	—	68.38	147.92	—	—	自筹	216.30
办公楼装修工程	—	134.19	155.48	289.67	186.11	自筹	—
绵阳市涪城区临园路东段 72 号 新益大厦主楼 (A 栋) 21 号	1,256.38	1,052.73	—	—	—	自筹	1,052.73
成都总部高新技术工程中心项目	15,000.00	2,929.74	6,860.16	—	—	自筹	9,789.90
华东大楼装修工程	—	1,768.23	438.21	2,206.44	—	自筹	—
察右后旗红牧二期 30MWp 光伏 发电项目	23,421.31	9,227.70	12,736.37	21,964.07	21,964.07	自筹	—
杭锦旗光伏发电项目	9,404.92	2,795.19	6,322.21	9,117.40	9,117.40	自筹	—
内蒙古锡林浩特胜利 20MWp 光 伏发电项目	23,421.31	3,239.01	13,811.25	17,050.26	17,050.26	自筹	—
内蒙卓资巴音 35MWp 光伏发电 项目	26,608.13	7,322.48	16,961.43	24,283.91	24,283.91	自筹	—
内蒙卓资九十九泉风 20MWp 光 伏发电项目	15,508.03	2,920.20	11,424.74	14,344.94	14,344.94	自筹	—
象山 25MV 光伏发电项目	—	—	15.51	—	—	自筹	15.51
乌兰察布 50MV 光伏发电项目	—	—	405.71	—	—	自筹	405.71
合计	—	39,735.60	103,643.36	120,146.95	117,588.13	—	23,232.01

(4) 上述在建工程项目利息资本化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成都总部高新技术工程中心项目	43.15	43.15

(5)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本期转销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本期转销	本期转固	
母公司搬迁工程	45.72	—	—	—	45.72
零星工程	117.75	—	—	—	117.75
合计	163.47	—	—	—	163.47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ERP 软件及其他	专利技术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31,246,536.10	59,602,583.63	81,000,000.00	168,000,000.00	639,849,119.73
2.本期增加金额	56,756,608.24	12,159,655.69	—	—	68,916,263.93
(1) 购置	51,630,615.85	9,389,716.50	—	—	61,020,332.35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 内部研发	—	—	—	—	—
(4) 外币报表折算	5,125,992.39	2,769,939.19	—	—	7,895,931.58
3.本期减少金额	23,933,842.62	—	—	—	23,933,842.62
(1) 处置	23,933,842.62	—	—	—	23,933,842.62
4.期末余额	364,069,301.72	71,762,239.32	81,000,000.00	168,000,000.00	684,831,541.0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8,987,811.22	18,930,991.50	16,200,000.00	—	64,118,802.72
2.本期增加金额	12,117,110.47	9,647,656.91	16,200,000.00	—	37,964,767.38
(1) 计提	11,036,471.39	8,763,139.85	16,200,000.00	—	35,999,611.24
(2) 外币报表折算	1,080,639.08	884,517.06	—	—	1,965,156.14
3.本期减少金额	1,562,194.41	—	—	—	1,562,194.41
(1) 处置	1,562,194.41	—	—	—	1,562,194.41
4.期末余额	39,542,727.28	28,578,648.41	32,400,000.00	—	100,521,375.6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24,526,574.44	43,183,590.91	48,600,000.00	168,000,000.00	584,310,165.35
期初账面价值	302,258,724.88	40,671,592.13	64,800,000.00	168,000,000.00	575,730,317.01

(2) 十一科技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在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竞得一处国有土地使用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取得相关权属证书，该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28,450,766.16 元，拟用于与李盛兴、薛继成成立西安合蓉置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1,000 万元，根据投资协议及公司章程，十一科技该地块约定按 3,000 万元作为出资，实现西安“十一科技大厦”的项目建设开发。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西安合蓉置业有限公司已注册成立，但注册资金尚未到位。

(3) 本报告期末无形资产余额中无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未计提减值准备。

17、商誉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十一科技 81.74%的股权	1,056,371,486.46	1,056,371,486.46
合计	1,056,371,486.46	1,056,371,486.46

商誉系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十一科技，取得十一科技 81.74% 的股权时投资成本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18、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租及物业费	4,049,770.98	414,699.00	769,003.10	—	3,695,466.88
房屋装修费	2,717,222.56	25,613,493.49	3,918,597.02	—	24,412,119.03
合计	6,766,993.54	26,028,192.49	4,687,600.12	—	28,107,585.91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13,780,925.64	34,229,138.28	171,200,105.66	28,222,750.39
存货跌价准备	42,313,291.73	10,502,290.01	24,734,553.28	6,146,820.28
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与税务差异	49,903,228.26	7,485,484.19	50,466,135.99	7,569,920.35
递延收益	3,213,300.10	544,852.33	3,791,778.69	637,338.32
内部未实现利润	17,347,081.43	2,602,062.21	5,079,000.00	761,850.00
公允价值变动	—	—	6,000.00	900.00
合计	326,557,827.16	55,363,827.02	255,277,573.62	43,339,579.34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273,948.70	9,756,387.4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458,475.30	1,447,529.06
存货跌价准备	102,637.21	59,494.8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7,579,644.57	117,579,644.57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634,714.97	1,634,714.97
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3,954,815.80	123,954,815.80
可抵扣亏损	496,130,810.74	378,526,351.20
合计	751,135,047.29	632,958,937.8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5 年	—	11,533,600.99
2016 年	53,959,279.69	53,959,279.69
2017 年	78,000,810.45	78,000,810.45
2018 年	119,667,740.14	119,667,740.14
2019 年	116,229,443.19	115,364,919.93
2020 年	128,273,537.27	—
合计	496,130,810.74	378,526,351.20

(4) 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增加额为 12,024,247.68 元，与所得税费用中递延所得税差额

338,373.00 元为外币报表折算影响额。

(5)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65,998,244.00	84,954,686.47	570,377,601.30	85,674,158.20
合计	565,998,244.00	84,954,686.47	570,377,601.30	85,674,158.20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1) 分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部搬迁待处理	348,594,441.05	332,198,976.77
长期资产性质预付款项	3,405,367.07	105,687,871.93
合计	351,999,808.12	437,886,848.70

(2) 其他非流动资产（本部搬迁待处理）说明

根据无锡市政府《关于全力推进市区工业布局调整工作的意见》及“退城出市”的有关政策，公司本部自 2013 年 6 月起已全面停产并实施搬迁，公司本部帘帆布业务全部向扬州生产基地（即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太极所在地）转移，至 2015 年末累计发生的搬迁待处理金额为 34,859.44 万元。2016 年 3 月 14 日，本公司收到无锡市南长区棚户危旧房改造投资有限公司支付的搬迁补偿款 1,000 万元。

21、短期借款

(1) 按照借款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42,727,600.00	352,287,498.58
信用借款	1,160,504,000.00	1,674,493,000.00
质押借款	13,500,000.00	336,545,000.00
抵押借款	150,000,000.00	60,469,474.17
票据贴现	216,000,000.00	244,500,000.00
合计	1,882,731,600.00	2,668,294,972.75

(2) 保证借款中：本公司借款 17,300 万元由产业集团提供担保；苏州半导体借款 2,272.76 万元由本公司提供担保，江苏太极借款 14,700 万元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3) 江苏太极以 1,500.30 万元存款质押取得 1,350 万元的借款。

(4) 十一科技以净值为 15,681.13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20,306 万元，其中短期借款 15,000 万元，长期借款 5,306 万元。

(5) 票据贴现系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之间开具的未到期承兑汇票予以贴现的金额。期末余额中本公司出具的 5,000 万元商业承兑汇票由产业集团提供贴现担保；本公司出具的 2,000 万元商业承兑汇票由江苏太极提供 2,000 万元存款质押取得；本公司出具的 5,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以 5,000 万元定期存款质押取得；江苏太极出具的 2,5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以 2,514.85 万元定期存款质押取得；江苏太极出具的 7,1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由本公司提供担保取得。

(6) 期末短期借款中无逾期未偿还的情况。

22、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5,248,174.30	369,083,803.48
商业承兑汇票	7,953,703.91	108,000.00
合计	263,201,878.21	369,191,803.48

(2) 期末应付票据中无逾期未承兑的商业汇票。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2,146,108,978.82	82.21	1,852,676,046.73	83.02
一至二年	356,638,404.15	13.66	280,855,439.11	12.59
二至三年	62,783,367.13	2.40	55,614,712.67	2.49
三年以上	45,062,957.68	1.73	42,353,595.74	1.90
合计	2,610,593,707.78	100.00	2,231,499,794.25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付或结转的原因
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17,006,690.25	一至二年	项目未完工
江苏天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518,498.10	一至二年	项目未完工
无锡群力钢件有限公司	8,500,000.00	一至二年	项目未完工
合计	35,025,188.35	—	—

2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商品及劳务等	1,095,745,464.65	880,988,536.47
销售长期资产	40,950,000.00	
合计	1,136,695,464.65	880,988,536.47

(2)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845,861,496.43	74.41	767,101,710.73	87.07
一至二年	263,412,295.74	23.18	107,580,403.68	12.21
二至三年	17,729,003.88	1.56	2,124,708.23	0.24
三年以上	9,692,668.60	0.85	4,181,713.83	0.48

合计	1,136,695,464.65	100.00	880,988,536.47	100.00
----	------------------	--------	----------------	--------

(3)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转原因
中电通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8,436,900.00	一至二年	项目未完工
天津市中环晶瑞电子有限公司	25,537,059.11	一至二年	项目未完工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4,000,000.00	一至二年	项目未完工
西安合蓉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一至二年	项目未完工
西安神光皓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262,327.00	一至二年	项目未完工
合计	216,236,286.11	—	—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项 目	金 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567,662,026.84
累计已确认毛利	153,993,397.48
减: 预计损失	—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867,179,707.3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145,524,283.06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2,941,252.38	947,323,618.52	929,131,957.68	111,132,913.2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083,462.63	94,496,998.97	94,899,695.75	6,680,765.85
三、辞退福利	46,284.17	1,428,378.00	1,428,378.00	46,284.1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00,070,999.18	1,043,248,995.49	1,025,460,031.43	117,859,963.24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221,752.20	764,037,198.72	744,375,834.81	91,883,116.11
职工福利费	—	69,346,777.58	69,346,777.58	—
社会保险费	3,414,754.24	46,015,241.03	45,615,117.07	3,814,878.20
其中: 医疗保险	2,470,091.72	37,992,548.01	37,876,672.92	2,585,966.81
工伤保险	646,796.64	5,069,003.23	5,196,694.57	519,105.30
生育保险	297,865.88	2,953,689.79	2,541,749.58	709,806.09
住房公积金	2,541,153.51	50,490,929.83	51,783,793.59	1,248,289.7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763,592.43	14,654,620.21	15,231,583.48	14,186,629.16
短期带薪缺勤	—	—	—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其他	—	2,778,851.15	2,778,851.15	—

合计	92,941,252.38	947,323,618.52	929,131,957.68	111,132,913.22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6,703,963.40	88,599,472.12	88,982,084.85	6,321,350.67
失业保险	379,499.23	5,897,526.85	5,917,610.90	359,415.18
合计	7,083,462.63	94,496,998.97	94,899,695.75	6,680,765.85

26、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738,116.62	14,174,845.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34,596.00	1,588,279.62
房产税	3,243,514.07	2,456,744.72
企业所得税	73,174,567.87	73,101,523.20
教育费附加	1,266,973.26	711,842.48
个人所得税	2,881,570.44	3,449,510.91
营业税	7,833,664.09	12,681,996.15
其他	1,862,463.06	2,157,558.72
合计	109,935,465.41	110,322,301.59

27、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4,330,939.26	8,367,584.66
债券利息	9,861,301.37	9,782,534.25
合计	14,192,240.63	18,150,118.91

公司无逾期未支付利息的情况。

28、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878,648.00	878,648.00
合计	878,648.00	878,648.00

29、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社保和公积金	4,445,199.97	6,273,884.89
收取的保证金及押金	60,390,624.15	48,992,357.84
工程及设备款	36,967,969.97	46,473,875.17
其他代收代付款项	110,495,273.11	77,050,505.11
代收股权转让款	100,000,000.00	—

合计	312,299,067.20	178,790,623.01
----	----------------	----------------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花园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000,000.00	未到期
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政府猛追湾街道办事处	16,858,461.50	未到期
合计	33,858,461.50	—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29,616,000.00	278,135,050.00
合计	429,616,000.00	278,135,05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期末余额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抵押借款	357,148,000.00
质押借款	32,468,000.00
信用借款	40,000,000.00
合计	429,616,000.00

(3) 期末抵押借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六之“32、长期借款”；无锡海太以 578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3,753.30 万元）质押取得银行借款 3,246.80 万元。

31、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委托加工费	2,827,174.54	4,580,536.70
预提水电油气费	1,755,726.87	2,121,751.81
预提运费	585,206.20	875,971.00
预提销售业务费	916,088.93	1,885,334.77
预提资产租赁费	94,581.00	1,305,953.28
预提其他	1,408,339.81	973,668.33
合计	7,587,117.35	11,743,215.89

3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按类别列示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27,100,000.00	52,011,500.00
质押借款	—	30,595,000.00
保证借款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信用借款	160,000,000.00	—

合计	1,337,100,000.00	232,606,500.00
----	------------------	----------------

(2) 抵押借款中：无锡海太以自有净值分别为 22,415.63 万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编号分别为：锡房权证字第 XQ1000668573-1 号、锡房权证字第 XQ1000668573-2 号、锡房权证字第 XQ1000668573-3 号、锡房权证字第 XQ1000668573-4 号、锡房权证字第 XQ1000900781 号、锡房权证字第 XQ1000519373 号、锡房权证字第 XQ1000519376 号】、85,928.00 万元的电子设备以及 4,222.23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书编号分别为锡新国用 2010 第 1023 号、锡新国用 2011 第 1152 号】抵押取得 133,118.80 万元的借款，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714.80 万元。十一科技以净值为 15,681.13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20,306 万元，其中短期借款 15,000 万元，长期借款 5,306 万元。

(3) 本公司保证借款 15,000 万元全部由产业集团提供担保。

33、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	498,119,269.90	497,604,288.82
合计	498,119,269.90	497,604,288.82

(2) 应付债券期末余额明细

债券名称	债券面值	债券发行费用调整	期末余额
第一期公司债	250,000,000.00	989,686.34	249,010,313.66
第二期公司债	250,000,000.00	891,043.76	249,108,956.24
合计	500,000,000.00	1,880,730.10	498,119,269.90

(3) 债券发行费用明细

债券发行费用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摊销方法
第一期公司债	1,277,478.74	—	287,792.40	989,686.34	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
第二期公司债	1,118,232.44	—	227,188.68	891,043.76	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
合计	2,395,711.18	—	514,981.08	1,880,730.10	—

(4)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列入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第一期公司债	25,000.00	2014-6-9	5 年	25,000.00	24,872.25	—	1,562.50	28.78	1,562.50	24,901.03
第二期公司债	25,000.00	2014-12-3	5 年	25,000.00	24,888.18	—	1,312.50	22.72	1,312.50	24,910.90
合计	50,000.00			50,000.00	49,760.43	—	2,875.00	51.50	2,875.00	49,811.93

(5) 第一期公司债和第二期公司债由产业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4、递延收益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科技成果经费	1,402,850.54	1,543,135.54
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	628,573.14	685,715.14
信息化工程拨款	80,000.00	80,000.00
工业丝技改	180,000.00	180,000.00
促进外贸发展专项拨款	1,760,372.92	1,760,372.92
省技改项目专项拨款	750,000.00	750,000.00
科技成果转化	902,743.23	922,226.07
智能传感器芯片封装产业化	2,584,726.96	3,073,285.25
合计	8,289,266.79	8,994,734.92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增加)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科技成果经费	1,543,135.54	—	140,285.00	—	1,402,850.54	与资产相关
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	685,715.14	—	57,142.00	—	628,573.14	与资产相关
信息化工程拨款	80,000.00	—	—	—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丝技改	180,000.00	—	—	—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促进外贸发展专项拨款	1,760,372.92	—	—	—	1,760,372.92	与资产相关
省技改项目专项拨款	750,000.00	—	—	—	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成果转化	922,226.07	—	19,482.84	—	902,743.23	与资产相关
智能传感器芯片封装产业化	3,073,285.25	—	648,002.60	159,444.31	2,584,726.96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8,994,734.92	—	864,912.44	159,444.31	8,289,266.79	

注: 其他变动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5、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重组前股份	1,191,274,272.00	—	—	—	—	—	1,191,274,272.00
重大资产重组 发行股份	497,887,028.00	—	—	—	—	—	497,887,028.00
合计	1,689,161,300.00	—	—	—	—	—	1,689,161,300.00

36、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重组前股本溢价	303,864,720.44	—	—	303,864,720.44
本次重组股本溢价	1,542,240,442.69	47,437,292.24	—	1,589,677,734.93
其他资本公积	1,324,215.89	—	—	1,324,215.89
合计	1,847,429,379.02	47,437,292.24	—	1,894,866,671.26

本次重组发行股份及募集配套资金购买十一科技 81.74%股权, 共计发行股份 497,887,028 股, 金额为 2,295,259,199.08 元, 扣除计入股本后列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797,372,171.08 元(由于中介费用具体金额尚未最终确定, 此处未予以扣除)。本公司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 假设已于 2014 年 1 月 1 日取得十一科技 81.74%股权, 计算本次重组增加的资本公积则应扣除十一科技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及利润分配、增加注册资本等导致的净资产变化金额, 本次重组增加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为 1,589,677,734.93 元。

37、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440,480.94	85,910,643.16	—	—	47,250,853.74	38,659,789.42	-24,189,627.20
其中: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1,440,480.94	85,910,643.16	—	—	47,250,853.74	38,659,789.42	-24,189,627.2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1,440,480.94	85,910,643.16	—	—	47,250,853.74	38,659,789.42	-24,189,627.20

38、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7,200,040.71	11,743,132.31	8,065,776.13	20,877,396.89
合计	17,200,040.71	11,743,132.31	8,065,776.13	20,877,396.89

39、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33,230,711.36	6,017,794.71	—	39,248,506.07
合计	33,230,711.36	6,017,794.71	—	39,248,506.07

40、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8,671,212.55	114,293,095.1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8,671,212.55	114,293,095.1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699,492.05	154,490,563.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17,794.71	8,199,703.2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912,742.72	11,912,742.72
期末未分配利润	432,440,167.17	248,671,212.55

41、少数股东权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重组前少数股东权益	612,152,525.86	155,453,139.64	88,263,698.16	679,341,967.34
本次重组少数股东权益	251,103,532.98	47,794,756.05	—	298,898,289.03
本次重组归属少数股东的安全生产费	3,842,338.43	2,623,312.89	1,801,823.73	4,663,827.59
合计	867,098,397.27	205,871,208.58	90,065,521.89	982,904,083.96

重组前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155,453,139.64 元为少数股东本期综合收益增加 155,453,139.64 元，本期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88,263,698.16 元为无锡海太对少数股东的分红款。

本次重组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47,794,756.05 元，其中本期综合收益增加 39,460,772.74 元，本次重组增加少数股东权益 5,392,483.31 元，控股子公司昌吉复盛收到少数股东投资款 20,000.00 元，控股子公司十一信息收到少数股东投资款 1,950,000.00 元，全资子公司乌兰察布新元收到少数股东投资款 200,000.00 元，控股子公司十一物流收到少数股东投资款 771,500.00 元。

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213,388,215.18	7,952,824,017.81	9,113,577,748.99	7,967,800,417.82
其他业务	25,601,759.35	17,837,805.49	28,239,898.01	21,929,160.03
合计	9,238,989,974.53	7,970,661,823.30	9,141,817,647.00	7,989,729,577.85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工程总承包	3,541,762,311.62	3,340,788,630.14	3,858,672,231.31	3,669,498,215.54
设计和咨询	1,232,034,694.35	665,044,509.78	1,053,999,662.27	534,288,360.00
监理业务	23,070,165.03	18,892,261.81	20,655,091.17	15,854,263.95
发电业务	37,900,407.69	18,120,291.37	—	—

探针及封装测试	2,336,609,454.96	2,111,699,632.98	2,346,537,436.45	2,136,855,145.82
模 组	1,513,857,344.62	1,325,045,185.87	1,320,686,372.39	1,159,036,682.22
帘子布	342,594,551.91	297,403,854.26	332,996,060.45	290,237,860.63
帆 布	117,968,316.56	115,232,962.50	144,848,933.99	128,314,998.03
工业丝	65,750,538.34	58,812,178.36	35,181,960.96	33,714,891.63
其 他	1,840,430.10	1,784,510.74	—	—
合 计	9,213,388,215.18	7,952,824,017.81	9,113,577,748.99	7,967,800,417.82

43、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税	32,971,405.95	35,383,766.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22,671.85	5,968,977.09
教育费附加	4,818,000.90	4,534,307.67
其他税费	1,496,112.51	2,610,787.72
合 计	45,808,191.21	48,497,839.07

44、销售费用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物流运输费	8,509,433.25	6,258,313.85
职工薪酬	23,156,731.35	17,789,354.95
其他	15,085,604.26	20,189,236.62
合 计	46,751,768.86	44,236,905.42

45、管理费用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240,735,281.95	216,648,360.30
技术开发费	164,500,746.82	158,414,457.55
差旅费	13,443,027.44	12,122,305.23
折旧费及长期资产摊销	77,871,304.75	76,630,285.17
咨询培训费	20,384,437.22	19,383,477.30
税费	23,495,561.36	19,676,323.11
其他	109,184,338.89	94,645,108.65
合 计	649,614,698.43	597,520,317.31

*其他包含办公、水电、差旅、业务招待、物料消耗、交通、租赁、修理等费用。

46、财务费用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156,272,515.77	154,777,982.62

利息收入	-34,874,827.14	-26,242,430.09
汇兑损益	-11,068,542.46	-2,165,221.42
手续费支出及其他	3,778,413.92	6,629,359.31
贴现利息	1,094,871.03	—
合计	115,202,431.12	132,999,690.42

47、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42,926,293.41	54,364,350.00
存货跌价准备	20,073,498.03	9,569,305.43
合计	62,999,791.44	63,933,655.43

4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000.00	-6,000.00
合计	6,000.00	-6,000.00

49、投资收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961,647.40	22,787,077.8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6,990,624.96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224,530.00	14,698,940.00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12,505.28	110,538.35
合计	23,398,682.68	44,587,181.15

50、营业外收入

(1) 营业收入出内容: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6,269,681.63	14,544,507.94	46,269,681.63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0,986,119.24	32,773,680.45	30,986,119.24
其他	3,373,898.17	1,188,074.85	3,373,898.17
合计	80,629,699.04	48,506,263.24	80,629,699.04

(2) 政府补助发生额明细:

补助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升级基金	—	4,837,781.33	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款	—	1,884,004.34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	2,3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猛追湾街道办事处拨款	—	423,000.00	与收益相关
使用再生水奖励	375,390.00	520,102.8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服务外包补助资金	—	1,8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物联网发展资金	—	602,642.72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保资金	—	324,8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及奖励资金	11,876,000.00	765,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产就业扩大奖励	32,890,852.71	—	与收益相关
其他小额补助	262,526.48	228,405.5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	864,912.44	798,771.2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6,269,681.63	14,544,507.94	—

51、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地方规费	366,571.29	647,045.86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7,820.93	256,547.98	277,820.93
诉讼赔偿款	—	6,329,944.19	—
其他	2,746,604.32	1,525,957.98	2,746,604.32
合计	3,390,996.54	8,759,496.01	3,024,425.25

5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8,243,688.84	88,577,504.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602,648.49	-18,519,658.99
合计	90,641,040.35	70,057,845.7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5 年度
利润总额	448,594,655.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2,148,663.8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9,319,161.8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509,110.7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561,407.6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093,435.20
计提安全生产费的影响	758,989.1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38,791.0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550,201.86
本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所得税费用	90,641,040.35

53、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5,910,643.16	7,948,057.13
合计	85,910,643.16	7,948,057.13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87,449,275.53	注释①
应收票据	17,700,000.00	注释②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224,156,302.48	注释③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859,279,954.99	注释③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99,033,561.61	注释③
合计	1,687,619,094.61	——

注释①：受限的货币资金中 10,000 万元为十一科技代收取的股权转让款，其他全部为保证金存款，详见本附注六之“1、货币资金”；注释②：受限的应收票据详见本附注六之“3、应收票据”；注释③：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受限情况详见本附注六之“21、短期借款”和本附注六之“32、长期借款”。

55、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279,597,643.02
其中：美元	196,820,316.44	6.4936	1,278,072,406.84
欧元	208,530.23	7.0952	1,479,563.69
日元	344,100.00	0.053875	18,538.39
澳元	4,327.00	4.7276	20,456.33
韩元	1,214,140.00	0.0055	6,677.77
应收账款			102,980,671.66
其中：美元	15,858,795.07	6.4936	102,980,671.66
短期借款			120,131,600.00
其中：美元	18,500,000.00	6.4936	120,131,600.00
应付账款			343,481,499.01
其中：美元	51,327,732.71	6.4936	333,301,765.12
日元	188,950,977.00	0.053875	10,179,733.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9,616,000.00
其中：美元	60,000,000.00	6.4936	389,616,000.00
长期借款			974,040,000.00
其中：美元	150,000,000.00	6.4936	974,040,000.00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2015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净资产（万元）	2015 年度 净利润（万元）
1	上海翼元	—	—
2	昌吉复盛	200.76	-1.24
3	利拓能源	192.69	-7.31
4	嘉兴星元	-0.05	-0.05
5	十一物流	75.09	-2.06
6	肇源新元	-0.91	-0.91
7	象山新元	159.73	-0.27
8	乌兰察布新元	99.82	-0.18
9	十一信息	2,684.88	-60.12
10	定远新元	—	—
11	十一能投	10,002.17	2.17

(1) 2015 年 4 月，十一科技与江阴复睿新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1 元人民币受让其在上海翼元的 800 万元认缴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 80%。该股权变更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2) 2015 年 4 月，十一科技与新疆复睿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1 元人民币受让其在昌吉复盛的 700 万元认缴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 70%。该股权变更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办妥工商变更手续。利拓能源为昌吉复盛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3) 2015 年 4 月，十一科技投资设立嘉兴星元，持股比例为 100%，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办妥工商登记手续。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嘉兴星元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0 元。

(4) 2015 年 4 月，十一科技与四川省润驰信和科技有限公司、四川伟合力业置业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十一物流，十一科技占注册资本的 51%，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办妥工商登记手续。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十一物流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77.15 万元。

(5) 2015 年 5 月，十一科技投资设立肇源新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并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办妥工商登记手续。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肇源新元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0 元。

(6) 2015 年 7 月，十一科技投资设立象山新元，占注册资本的 80%并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办妥工商登记手续。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象山新元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60.00 万元。

(7) 2015 年 8 月，十一科技投资设立乌兰察布新元，占注册资本的 80%并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办妥工商登记手续。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乌兰察布新元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00 万元。

(8) 2015 年 7 月，十一科技投资设立十一信息，占注册资本的 51%并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办妥工商登记手续。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十一信息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实收资本

为 2,745.00 万元。

(9) 2015 年 7 月, 十一科技投资设立定远新元, 占注册资本的 100%并于 2015 年 7 月 7 日办妥工商登记手续。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定远新元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 实收资本为 0 元。

(10) 2015 年 11 月, 十一科技投资设立十一能投, 占注册资本的 100%并于 2015 年 11 月 4 日办妥工商登记手续。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十一能投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为 10,000 万元。

2、2014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净资产 (万元)	2014 年度 净利润 (万元)
1	内蒙古新元	100.00	—
2	卓资新元	—	—
3	杭锦新元	—	—
4	锡林新元	—	—
5	红牧新元	—	—

(1) 内蒙古新元系由内蒙古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大唐国际”) 和十一科技联合设立, 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 其中大唐国际出资 1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50%; 十一科技出资 1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50%。根据项目合作协议, 大唐国际和十一科技联合开发光伏发电项目, 双方同意在项目公司电站并网时, 如大唐国际仍未缴纳已认缴的出资额, 大唐国际同意不再为项目公司出资人, 并放弃在项目公司相应的权利和义务, 双方同意据此调整项目公司的股权比例, 大唐国际配合十一科技完成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 双方同意按项目公司实际到位的资金比例享有分红。若大唐国际未缴纳认缴出资额, 项目公司的分红均由十一科技按照其对项目公司的出资份额完全享有, 大唐国际不再享受分红。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 内蒙古新元实收资本 100 万元, 全部为十一科技出资。按照项目合作协议, 十一科技 2014 年度起将内蒙古新元纳入合并范围。

(2) 内蒙古新元 2014 年度投资设立了卓资新元、杭锦新元、锡林新元和红牧新元。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 简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太极	扬州市	扬州市	涤纶浸胶帘子布、化 纤制品的生产与销售	100.00	—	100.00	投资设立
无锡海太	无锡市	无锡市	半导体产品的探针 和封装测试、模块装 配和测试	55.00	—	55.00	投资设立

苏州半导体	苏州市	苏州市	半导体产品的封装测试与研究开发	95.00	—	95.00	投资设立
苏州微电子	苏州市	苏州市	内存芯片的封装测试与研究开发	95.00	—	95.00	投资设立
太极贸易	无锡市	无锡市	出口贸易业务	100.00	—	100.00	投资设立
太极香港	香港	香港	贸易业务	—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十一科技	成都市	成都市	各类工程的咨询、设计、监理和工程总承包与项目管理业务	81.74	—	81.74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成都爱德	成都市	成都市	建筑安装业务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四川中创	成都市	成都市	建筑工程业务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江苏华信	无锡市	无锡市	新能源电站的管理、维护、检修及技术咨询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四川华凯	成都市	成都市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与监理业务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内蒙古新元	呼和浩特市	呼和浩特市	太阳能电站开发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卓资新元	卓资县	卓资县	太阳能电站开发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杭锦新元	杭锦旗	杭锦旗	太阳能电站开发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锡林新元	锡林浩特市	锡林浩特市	太阳能电站开发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红牧新元	察哈尔右翼后旗	察哈尔右翼后旗	太阳能电站开发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上海翼元	上海市	上海市	太阳能电站开发	—	80.00	8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昌吉复盛	昌吉州	昌吉州	太阳能电站开发	—	7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利拓能源	玛纳斯县	玛纳斯县	太阳能电站开发	—	7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嘉兴星元	嘉兴市	嘉兴市	太阳能电站开发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十一物流	成都市	成都市	仓储服务；基础建设项目开发；土地整理；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停车场管理服务	—	51.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肇源新元	肇源县	肇源县	太阳能电站开发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象山新元	象山县	象山县	太阳能电站开发	—	80.00	8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乌兰察布新元	乌兰察布市	乌兰察布市	太阳能电站开发	—	80.00	8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十一信息	南宁市	南宁市	房地产开发	—	51.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定远新元	定远县	定远县	太阳能电站开发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十一能投	无锡市	无锡市	新能源项目投资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无锡海太	45%	159,923,092.35	88,263,698.16	682,175,119.24
苏州半导体	5%	-3,988,156.32	—	-6,094,087.08
苏州微电子	5%	-481,796.39	—	3,260,935.18
十一科技	18.26%	39,460,772.74	—	303,562,116.62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无锡海太	1,485,473,327.46	1,881,904,810.14	3,367,378,137.60	874,808,701.08	976,624,726.96	1,851,433,428.04
苏州半导体	67,866,183.64	108,688,364.61	176,554,548.25	298,454,814.86	—	298,454,814.86
苏州微电子	112,013,706.18	5,052,367.29	117,066,073.47	51,899,619.84	—	51,899,619.84
十一科技	4,980,937,044.34	2,162,497,654.90	7,143,434,699.24	5,194,661,406.90	298,014,686.47	5,492,676,093.37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无锡海太	1,389,159,991.78	1,862,233,264.33	3,251,393,256.11	1,830,428,359.60	64,263,285.25	1,894,691,644.85
苏州半导体	107,924,409.58	116,179,572.79	224,103,982.37	244,824,622.57	21,416,500.00	266,241,122.57
苏州微电子	2,355,434.91	98,985,207.29	101,340,642.20	26,538,260.79	—	26,538,260.79
十一科技	4,161,958,772.61	1,369,414,368.12	5,531,373,140.73	4,049,500,343.93	85,674,158.20	4,135,174,502.13

子公司名称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无锡海太	3,723,138,036.12	269,474,006.50	355,384,649.66
苏州半导体	190,967,534.29	-79,763,126.41	-79,763,126.41
苏州微电子	—	-9,635,927.78	-9,635,927.78
十一科技	4,843,349,597.97	217,587,949.92	217,587,949.92

子公司名称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无锡海太	3,549,176,729.27	215,786,628.88	223,734,686.01
苏州半导体	173,777,476.12	-68,807,849.44	-68,807,849.44
苏州微电子	—	-6,509,060.95	-6,509,060.95
十一科技	4,938,932,659.19	171,637,805.54	171,637,805.54

4、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5、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艾狄西工业设计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服务业	—	45.00	权益法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建筑安装业	—	20.00	权益法
国电太阳能系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服务业	—	40.00	权益法

备注：①国电太阳能系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因为超额亏损，长期股权投资已经减计为零。②十一科技 2014 年度以 1,800 万元的价格转让持有的成都开利爱德瑞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33%的股权，取得处置收益 6,990,624.96 元。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2015 年度 发生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2014 年度 发生额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766,670,533.57	1,585,441,401.04
非流动资产	251,806,199.25	223,994,778.24
资产合计	2,018,476,732.82	1,809,436,179.28
流动负债	1,463,876,177.05	1,309,949,454.96
非流动负债	33,370,000.00	82,572,159.03
负债合计	1,497,246,177.05	1,392,521,613.99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2015 年度 发生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2014 年度 发生额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权益	476,659,569.70	-380,973.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4,570,986.07	417,295,538.6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5,331,913.94	83,459,107.73
调整事项	—	—
—商誉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其他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5,331,913.94	83,459,107.7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3,728,529,527.05	3,258,921,822.96
净利润	89,943,325.56	93,591,413.34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89,739,031.06	111,607,866.63
少数股东损益	204,294.50	-18,016,453.2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89,739,031.06	111,607,866.63
年度内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6,075,000.00	6,075,000.00

(4)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2015 年度 发生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2014 年度 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303,928.01	2,290,086.8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7,765,727.90	-18,340,712.07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57,765,727.90	-18,340,712.07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上年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国电太阳能系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3,162,627.24	57,779,569.09	80,942,196.33

6、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7、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款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经济主体持有或运用外汇的经济活动中，因汇率变动而蒙受损失的可能性，本公司太极实业部分 2015 年度实现外销收入 403,755.1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3.70%；期末美元借款余额为 22,850.00 万元（折合人民币 148,378.76 万元）占期末借款总额（不含融资租赁款）的 40.66%，外汇风险偏高。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和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 414,756.69 万元借款和应付债券，利率风险偏高。本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长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

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太极实业部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提起诉讼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同时，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进行评估，以确保就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

对于十一科技部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在对银行借款制定详细还款计划的同时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 企业的持股 比例 (%)	母公司对本 企业的表决 权比例 (%)
产业集团	有限公司	无锡市县前 西街 168 号	实业投资和投资管理	368,867.10	44.90	44.90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无锡市国资委。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细情况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和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细情况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以下简称	组织机构代码
---------	--------	------	--------

爱思开海力士株式会社	持有无锡海太 45%股权	SK 海力士	—
SK 海力士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	SK 海力士子公司	SK 无锡海力士	—
SK 海力士半导体（中国）有限公司	SK 海力士子公司	SK 海力士中国	—

5、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本公司对关联方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或协议价确定,与对非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基本一致,无特别重大高于或低于正常交易价格的情况。

（2）关联销售及余额情况

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5 年预计关联交易”中“向 SK 海力士提供后工序服务”预计发生 5.30 亿美元,2015 年度实际发生 5.99 亿美元,超额部分 0.69 亿美元已经公司七届三十一一次董事会追认,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 SK 海力士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759.09 万美元。

（3）关联采购及余额情况

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5 年预计关联交易”中“委托 SK 无锡海力士提供部分探针测试代加工服务”预计发生 232 万美元,2015 年度实际发生 348 万美元,超额部分 116 万美元已经公司七届三十一一次董事会追认,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 SK 无锡海力士的应付账款余额为 11.36 万美元。

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5 年预计关联交易”中“委托 SK 海力士中国生产运营探针测试业务”预计发生 3,743 万美元,2015 年度实际发生 7,299 万美元,超额部分 3,556 万美元已经公司七届三十一一次董事会追认,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 SK 海力士中国的应付账款余额为 1,321.14 万美元。

（4）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产业集团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余额为 37,300 万元,其中短期借款 17,300 万元,票据贴现 5,000 万元,长期借款 15,000 万元;公司 2014 年度按面值平价发行 50,000 万元的债券由产业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苏州半导体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余额为 2,272.76 万元(全部为短期借款)。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江苏太极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余额为 14,700 万元,本公司为江苏太极提供担保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11,871 万元,其中融资性票据余额为 7,100 万元,经营性票据期末余额为 4,771 万元。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出具的 2,000 万元商业承兑汇票(融资性票据)由江苏太极提供 2,000 万元存款质押贴现取得。

（6）关联方资金拆借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十一科技向产业集团的借款余额为 20,000 万元，具体借入资金明细如下：

关联方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入：			
产业集团	100,000,000.00	2015-11-20	2016-11-18
产业集团	100,000,000.00	2015-12-23	2016-6-22
合计	200,000,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502.13	493.98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a、太极实业部分

无。

b、十一科技部分

(1) 未决诉讼

①起诉标的具体情况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案号	原告	被告	立案时间	起诉标的 (万元)	案由	程序阶段
1	(2013)晋法立字第 4 号	十一科技	长治高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3 年 8 月	6,400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一审阶段
2	(2014)九中民一初字第 6 号	十一科技	江西共晶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	1,110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一审阶段
3	(2015)锡滨民初字第 00017 号	十一科技	杭州意科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意科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1,881	买卖合同纠纷	管辖权阶段
4	(2015)普民二(商)初字第 937 号	十一科技	山东海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333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纠纷	立案审查阶段
合 计		—	—	—	9,724	—	—

②应诉标的具体情况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案号	原告	被告	立案时间	起诉标的 (万元)	案由	程序阶段
1	(2013)长民初字第7号	长治高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十一科技	2013年5月	9,690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一审阶段
2	(2013)长民初字第065号	南京海澜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十一科技	2013年7月	387	委托采购合同纠纷	二审阶段
3	(2013)宿中民一初字第00026号	陈晶滔	安徽诺业生物、 贵州建工集团、 合肥海内建筑劳务、周金和 (自然人)、十一科技	2013年8月	107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二审阶段 (一审胜诉)
4	(2014)九中民一初字第6号	江西共晶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科技	2013年11月	1,800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一审阶段
5	(2015)岳坪民初字第00004号	长沙巨星轻质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科技	2014年12月	208	买卖合同纠纷	一审阶段
6	(2015)杭经开民初字第135号	杭州天裕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十一科技	2015年1月	1,154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一审阶段
7	(2015)嘉民二(商)初字第1696号	上海艾克斯新技术有限公司	十一科技	2015年7月	65	定作合同纠纷	一审阶段
8	(2015)庄民初字第5543号	大连荣升钢结构彩板有限公司	十一科技	2015年9月	429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一审阶段
9	(2015)杭萧商初字第4154号	日地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科技	2015年9月	982	买卖合同纠纷	一审阶段
10	(2015)惠阳商初字第00306号	无锡群力钢件有限公司	十一科技	2015年10月	287	定作合同纠纷	一审阶段
11	(2015)长民初字第05392号	深圳市和科达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长治高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十一科技、十一科技西安分公司	2015年11月	214	设备买卖合同纠纷	一审阶段
12	(2016)鄂0191民初字第18号	顾景飞	武汉施密茨挂车有限公司、十一科技	2015年11月	900.33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一审阶段
合计		—	—	—	16,223.3301	—	—

备注：对于未决诉讼中的起诉事项，公司对于已形成应收账款的部分，已根据款项收回的可能性计提了足额的坏账准备；对于未形成应收账款的部分，不存在损失。

(2) 本公司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金额为 1,186.58 万元。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016 年 2 月 18 日，十一能投与无锡泰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拟收购其持有的乌拉特前旗协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利润分配情况

2016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1,191,274,27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该预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6 年 2 月，无锡海太将账面价值为 3,917.22 万元的二手探针测试设备出售给 SK 海力士中国，交易价格为 3,917.22 万元（评估值为 3,391.04 万元）。截止审阅报告出具日，无锡海太已收到该设备的全部出售款，并完成了资产交割手续。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

无。

十四、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5 年度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708,298.31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269,681.63	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899,437.50	注释①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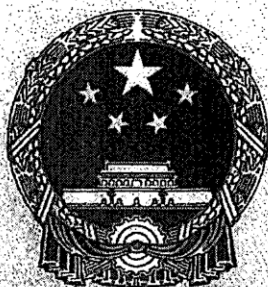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2,505.28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7,293.8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8,717,216.57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948,095.94	—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692,226.40	—
合计	55,076,894.23	—

注释①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为江苏太极借款 1,500 万元给江苏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广陵产业园管理委员会收取的利息。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8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7	0.09	0.09

编号 320200000201512080034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078269333C (1/1)

名称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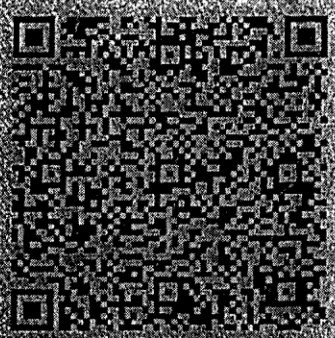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无锡市新区龙山路4号C幢303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彩斌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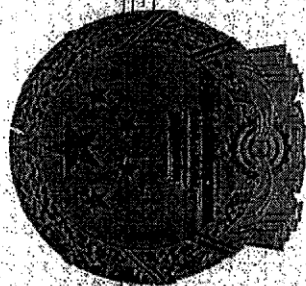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18日至*****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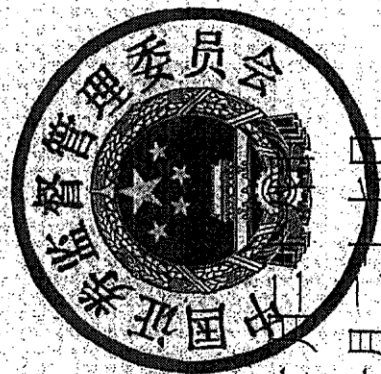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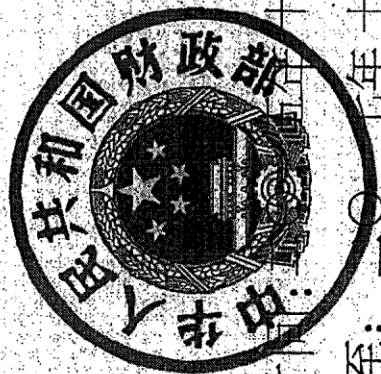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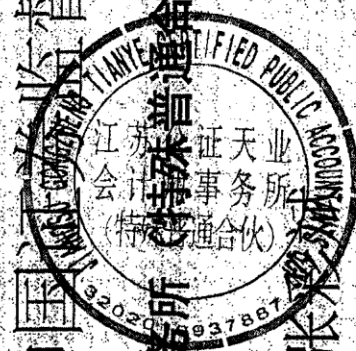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75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张彩斌



证书号: 39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

证书序号: NO.01072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江苏省财政厅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张彩斌

办公场所:

无锡市新区龙山路4号C幢303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2020028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苏财会[2013]36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09-1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朱佑敏
男
1974-05-17
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320219740517877

2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朱佑敏
男
1974-05-17
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320219740517877

20

注册会计师证书
CPA Certificat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2020021000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Jiangsu Association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9 年 5 月 18 日

2007.4.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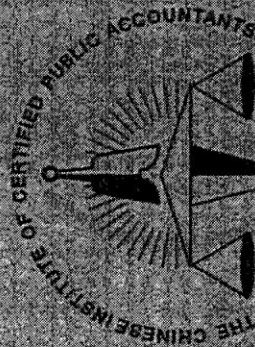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证书
CPA Certificate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朱佑敏(320200210006)
已通过2016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6.12.13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身份证 No.

1985-08-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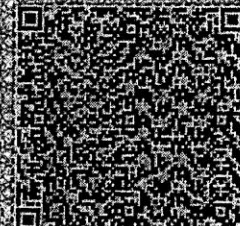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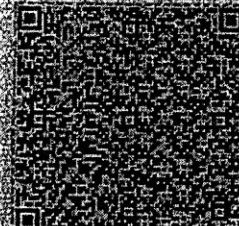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513022198508053916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32020028008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刘建峰(320200280085)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刘建峰(320200280085)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